

臺北市立螢橋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補考範圍與期程通知

- 一、補考對象：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，各領域總成績不及格之學生。
- 二、補考名單將於 08/30(五)發出，各班補考名單將交給各班導師，需補考的學生也將發出個人補考通知單。
- 三、補考成績及格(含以上)者，該科目之總成績即調整為 60 分。

※學生若於九年級下學期畢業時，八大領域中有四大學習領域(含)以上，其各學習領域之畢業總平均不及格(未達丙等以上)者，將影響畢業資格，故請學生留意自身學期成績是否達畢業標準，並把握補考權益！

四、補考期程：

補考科目	國文、 英語	數學、 自然	社會	最後補考機會 (限因故無法到考， 有事先請假者)
補考日期	9/9 (一)	9/10(二)	9/11(三)	9/12(四)
補考範圍	以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之定期評量範圍、內容為主。			
補考時間	午休 12:30~13:10(4 樓晚自習教室)			
補考方式	紙筆測驗			
※綜合領域(輔導、童軍、家政)、藝文領域(視覺、音樂、表藝)、科技領域(生活科技、資訊科技)、健體領域(體育)的補考方式，原則上以非紙筆測驗為主，並於開學後由任課教師安排。				

- 五、請同學補考時務必攜帶學生證、2B 鉛筆及橡皮擦。

若補考當天因故未能前來，務必事先至教務處辦理請假，才能於 9/12(四)以前申請再次補考，逾時不候，若該科考試未出席也未請假者則視同放棄補考，請同學把握好自身權益！

- 六、若有其他疑問，請洽教務處—教學組。

